

附件 1:

合同变更前征求意见公示表

依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拟对深圳市龙岗区教育综合大楼食堂 2026 年度物资配送服务采购项目合同进行部分条款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向公众征求意见：

采购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教育综合大楼食堂 2024 年度物资配送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LGCG2023000483

合同金额（万元）：480

中标供应商：深圳市乐和农产品有限公司

变更内容描述：（包括变更事项、变更金额、原合同要求等）

2026 年续签订合同预算金额拟调整为 266.78 万元。

合同变更的理由及相关说明：

2025 年签订合同补充协议预算金额为 322 万元，现因预算调整合同金额调整为 266.78 万元。

征求意见期限：从 202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4 日（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

联系方式：0755-89551156

采购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清林中路教育大楼北座

联系电话：0755-89551156 传真：89551311

合同备案机构：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建设路财政大厦

联系电话：0755-28683054

备注：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以实名书面方式（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将意见反馈至采购人。